

温州市实验中学集新校区物业服务合同终止情况说明

温州市实验中学集新校区物业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-GBLC20240527006）于 2024 年 06 月 20 日 09:30 在政采云平台开标，中标单位为浙江安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服务期三年（合同一年一签，本次合同期：2024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）。

现因学校生源人数增加，原招标的物业服务人员数量已经无法满足实际需求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（合同甲方：温州市实验中学，合同乙方：浙江安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），最终一致决定本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签，本次合同自动终止。甲、乙双方互不追究因上述问题所引发的相应责任。互不追究因不履行中标结果而引发的相应责任。

特此情况说明，本说明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温州市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温州市鹿城区财政局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：温州市实验中学

乙方：浙江安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23 日

